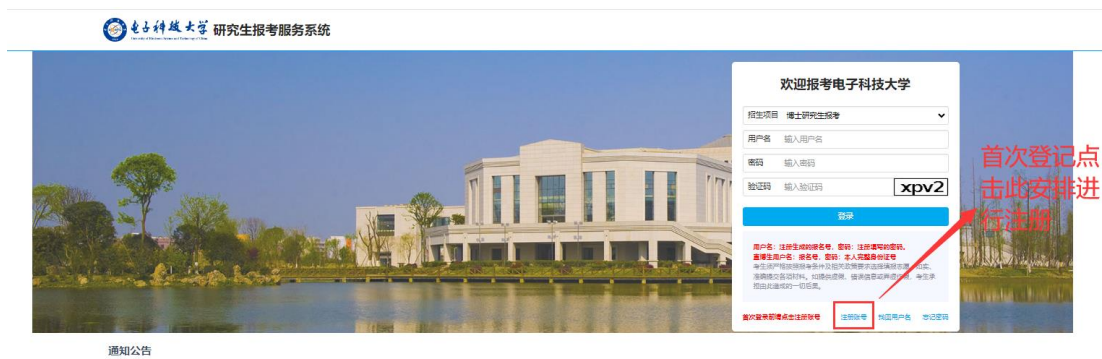


## 附件 1:

# 博士生报名系统填报说明（供参考）

## 一、 访问地址：[yzbm.uestc.edu.cn](http://yzbm.uestc.edu.cn)



## 二、 部分信息填报说明

### 1. 个人信息填报

(1) “姓名”、“出生日期”：必须与本人现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上记载的事项一致。“姓名”若有过更改的考生，必须填写现在使用的信息。“证件号码”是系统根据考生申请报名编号时填写的身份证号码自动生成，每个证件号码只能申请一个报名编号，不允许重复报名。

(2) “档案所在单位”、“档案所在单位地址”：请根据实际情况准确填写档案现所在单位和地址。

(3) 现学习或工作单位地址：暂未就业人请填写档案所在地址。

(4) “学习与工作经历”：从高中经历开始填写。

(5) “考生照片”：照片将用于考生的复试通知单、录取通知书等重要文档，上传的电子照片需为本人近期证件照样式。

### 2. 学位学历信息填报

注：学历学籍和学位信息是上报考生录取库的重要信息，请务必准确填写。其中在境内获得证书的考生，建议登录“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下载《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如下图示例)，本(专)科和研究生毕业学校、毕业专业、证书编号、毕业年月等信息以学信网下载的相关报告信息为准。

##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2023年06月21日

|         |                 |
|---------|-----------------|
| 姓名      | ██████████      |
| 性别      | 男               |
| 出生日期    | 199██████████   |
| 入学日期    | 2015██████████  |
| 毕（结）业日期 | 2019██████████  |
| 学校名称    | 沈阳██████████    |
| 专业      | 信██████████流    |
| 学制      | 4年              |
| 层次      | 本科              |
| 学历类别    | 普通高等教育          |
| 学习形式    | 普通全日制           |
| 毕（结）业   | 毕业              |
| 证书编号    | 101██████████78 |

(1) 考生务必完整填写本人已取得的学历、学位信息，包括本科、硕士阶段的毕业信息和学士学位、硕士学位信息。

(2) “获学士学位专业”、“本科毕业专业”：专业名称请按照学士学位证和本科毕业证上的专业名称准确填写，若无相同选项，可以选择相近专业。

(3) “毕业证书编号”、“学位证书编号”：根据已取得的相应证书准确填写。

(4) 有本科毕业证，但未取得学士学位的考生：“获学士学位单位”、“获学士学位专业”、“学士学位证书编号”可根据提示填写“无”，“获学士学位年月”可以选填任意日期。

研究生毕业，但未取得硕士学位的考生填写方式参照上述要求。

(5) 应届硕士毕业生“硕士毕业年月”和“获硕士学位年月”填写预计毕业和授位时间；“硕士毕业证书编号”和“获硕士学位证书编号”填写“无”；“在校生注册学号”如实填写。

硕博连读考生的“硕士毕业和学位授予单位及专业”根据硕士在读情况填写；“硕士毕业年月”、“获硕士学位年月”、“硕士毕业证书编号”、“获硕士学位证书编号”为空。

应届硕士毕业生“最后学历”填写“硕士研究生”；硕博连读考生“最后学历”填写“大学本科生”。

(6) 在职攻读硕士专业学位考生和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考生（只颁发学位证，无硕士毕业证）须在报名截止前获得硕士学位方可报考。

“最后学历”选择“3 大学本科”；“获硕士学位方式”：选择“2 非学历教育”；“硕士毕业单位”、“硕士毕业专业”、“硕士毕业证书编号”、“硕士毕业年月”无需填写。

(7) 获得**境外**学历、学位的考生：“学历证书编号”、“学位证书编号”：填写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书上的编号，如教留服认【美】XXX号）。

### 3. 报考信息填报

(1) 专项计划、考试方式、报考院系、报考专业、报考学习方式等信息以当年发布的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为准，请结合报考条件和实际情况填报。

#### (2) 报考类别

博士生招生计划按就业方式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类型。非定向就业博士生在入学时须调入个人档案，毕业时按学校推荐、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定向就业博士生在录取前应当与学校、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协议、定向就业合同，入学时不调入个人档案，毕业时按定向合同就业。凡被我校录取为“非定向”的博士生必须在入学报到前将本人的人事档案调入我校，否则录取资格无效；录取为“定向”的博士生在入学报到时向录取学院提交研究生定向协议书、定向就业合同（或复印件）。

请考生在报考时根据实际情况慎重选择报考类别（非定向或定向）。“少数民族骨干计划”、“高校思政工作骨干计划”考生选择“定向”。

(3) 定向单位：报考类别为“定向”的考生需如实填报定向单位，录取阶段须与用人单位和学校分别签订协议。

应届生报名“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定向单位一般填生源地教育

厅；在职人员报名“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定向单位一般应填写现工作单位。

#### 4. 其他

(1) “联系电话”：请填写有效电话，保持通讯畅通。

(2) “提交”与“修改”：信息填报完成核对无误后，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已提交的报名信息在系统填报截止前仍可以取消提交修改后再次提交，系统填报截止后不能再修改或提交报名信息。

(3) 本批次网上报名信息填报截止时间：2024年3月21日17:00，须在截止前完成网上报名所有信息填报并缴费成功。**每天 22:00—次日 00:30 为学校财务系统对账时间，不能缴费。**建议广大考生合理安排网上报名时间，提前做好相关准备，避免在临近系统关闭前才开始填报，导致报名失败。